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連華興

電話：03-5253514#371

電子信箱：026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203862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」細部執行計畫，請逕行至教育部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 (<http://ap.ece.moe.edu.tw>) 公告資訊下載。

主旨：轉知本市「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」細部執行計畫乙份，請各園依計畫落實執行瓦斯安全教育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2年11月14日府授消預字第10203812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逕行至教育部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 (<http://ap.ece.moe.edu.tw>) 公告資訊下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(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除外)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附設幼兒園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附設幼兒園、新竹市各私立幼兒園(原幼稚園)、新竹市各私立幼兒園(原托兒所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3-11-26
07:52:12
交 換 章

幼兒園

102/11/26 08:09



1020004320

無附件